



The Bank of East Asia, Limited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1918年在香港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 23)

环保政策

(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审阅及批核)

气候变化和天然资源供应的可持续性日益受到全球的关注和重视。东亚银行有限公司及其主要集团公司成员（统称「东亚银行」或「本集团」）肩负起对环境及社会的责任，致力减少其业务运作对环境的影响。

东亚银行提供银行及金融等相关服务，是一间在业界具有领导地位的企业。我们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来自本集团所消耗的能源和纸张，以及产生的废物。我们将多项环保措施融入业务营运之中，包括回收废物、减少能源及纸张消耗，在减低对环境影响的同时亦提高效率。我们会继续致力提升本集团的环保表现。

我们为客户提供的财务方案亦会间接对环境造成影响。展望未来，我们将致力发掘其他机会，将环保考虑融入本集团的产品和服务之中，全力支持发展低碳及更具环保意识的经济环境。

此环保政策（「本政策」）在制订过程中参考了由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签的《金融机构关于和可持续发展的声明》，并适用于东亚银行的业务营运。

本政策由跨部门及主要集团成员的代表组成的东亚银行企业社会责任工作小组（「工作小组」）制定，并由东亚银行副行政总裁审阅，以及由东亚银行董事会确认。本政策订明本集团在对外或对内于环境方面作出的承诺。本集团各成员均明白及同意本政策的内容及范畴，并竭力遵照承诺处理事务。

1. 实行本政策之措施

我们会透过以下措施实施本政策：

1.1 营运方式

- 1.1.1 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例如本集团各营运地区之环境保护法例。
- 1.1.2 致力减少业务营运中消耗的能源、纸张、水，以及其他资源。
 - 1.1.2.a 为节省能源，我们建立高效率的系统，简化工作流程，减少出差公干，监察能源消耗量，改变同事的工作习惯，并定期进行检讨。在适当的情况下，我们会订立目标，以推进相关的减废工作。
- 1.1.3 在员工、客户和股东各个层面采用崭新科技，逐步推行无纸化系统。
- 1.1.4 尽量减低本集团的办公大楼及分行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包括日常营运以及其他翻新工程所引致的影响。
- 1.1.5 尽可能透过回收或重用来减少制造废物。
- 1.1.6 减少直接或间接排放的空气污染物、温室气体及其他破坏臭氧层的物质，并在适当的情况下订立减排目标。
- 1.1.7 适时处理和响应与环境相关的投诉及建议，尽可能及早解决所有问题，并采取预防措施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 1.1.8 研究如何将环境因素纳入商业决定以及融入我们所提供之服务，包括推动及支持对抗气候变化。
- 1.1.9 持续评估我们的业务营运，以提高效率及减低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1.2 关注及推动

- 1.2.1 向我们的社群、股东、客户和服务供货商推广环保讯息。
- 1.2.2 与业界及环保团体合作，持续提高员工和公众的环保意识，并推广环保措施。
- 1.2.3 透过内部通讯及培训等方式向员工推广环保讯息之传播与管理。

2. 监督与沟通

- 2.1 为确保本政策得以确切执行，东亚银行任命了工作小组负责协调各有关人员监察本政策的落实情况，以及各项环保措施的实施进度。
- 2.2 我们致力透过各种内部通讯渠道、东亚银行网页和每年刊发之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向集团员工和其他外部持份者发布与本政策相关的信息，以及汇报我们的环保表现。

3. 政策检讨

- 3.1 本政策每年检讨一次，并在有需要时再作检讨，务求确保有关政策切合时宜兼具实效。

本环保政策的中文译本倘与英文原文有任何歧异，概以英文原文为准。